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會議紀錄

一、開會事由：「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耐震補強暨頂樓及外牆統包工程」第1次招標文件公開閱覽座談會

二、開會時間：111年1月7日（星期五）下午2時0分

三、開會地點：視訊會議

四、主持人：新工處李惠裕副處長

紀錄：劉衡

五、出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簽到單

六、專案管理單位：仝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陳少宏技師簡報

七、說明事項：

本次會議邀請經驗優良之營造廠商參加說明會，並請專案管理單位仝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陳少宏技師（下稱仝葉工程顧問）公開說明本案工程需求、既有建築物現況及施工工期等投標應注意事項，同時聽取廠商對本工程之建議或意見，減少廠商對招標文件疑義，進而增加廠商投標意願。

八、與會單位意見：

（一）廠商 A：

1.本案施工項目有外牆整修且大幅變更，請問本案是否需要申請變更使用執照？如果需要的話，服務建議書需要放入變更使用執照的項目，因為這還牽涉時程的問題。現在疫情影響建管處報備程序需要將近三個月，報竣及檢討完的時間甚至更長，工期部分需要再重新評估。

2.近期廢棄物堆置問題嚴峻，以及鋼構材料物價上漲，希望本案評估的金額能因應市場的價格。

九、主辦單位回覆意見說明：

（一）仝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說明：

1.本案外牆整修範圍為松苑、竹苑及梅軒全區，因此須辦理變更使用執照，本案使用執照為一張。

2.有關請照之作業時間與本案工期會在重新檢討。

（二）新工處說明

1.本案雖經耐震詳評，但得標廠商進場後依舊需進行現場勘

查及詳細評估，且本案為三棟建築物、量體龐大。另本案施工期間尚有住民於建築物中居住使用，需與社會局討論施工方式，因此事前勘察作業及討論不應計算於設計階段的工期中。

2.本處將與社會局以及專案管理單位重新檢討適當之工期，並配合請照時間以及前述勘查作業及與社會局溝通協調之討論時間一併檢討，後續再向廠商回覆說明。

十、 會議結論：

- (一) 廠商會中所提意見，請仝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納入後續檢討。
- (二) 感謝各位先進提供寶貴意見，本處將會參考檢討並修正招標文件。本工程公開閱覽期間自111年1月4日至10日止，廠商於公開閱覽期間倘有相關疑問時，仍可函請本處釋疑，本處亦將適時答覆廠商之疑義，並歡迎各位廠商踴躍投標。

十一、 散會（是日下午3時30分）